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借用县级

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审批

一、基本要素

（一）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及编码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藏馆文物审批【00016811600Y】

（二）行政许可事项子项名称及编码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县级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审批【000168116004】

（三）行政许可事项业务办理项名称及编码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借用县级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审批【00016811600401】

（四）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四十条

（五）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四十条

（六）监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七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七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三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一条

（七）实施机关：永德县文化和旅游局

（八）审批层级：县级

（九）行使层级：县级

（十）是否由审批机关受理：是

（十一）受理层级：县级

（十二）是否存在初审环节：否

（十三）初审层级：无

（十四）对应政务服务事项国家级基本目录名称：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藏馆文物审批

（十五）要素统一情况：全省要素统一

二、行政许可事项类型

条件型

1. 行政许可条件

（一）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县级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

2.借用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必要性充分；

3.展览举办双方具备相关基础条件，资信记录良好，签订展览协议与安全保障方案；

4.已建立馆藏文物档案并将馆藏文物档案报主管的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二）规定行政许可条件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四十条第三款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举办展览需借用国有馆藏文物的，应当报主管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借用国有馆藏一级文物，应当经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借用人应当对借用的馆藏文物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确保文物的安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一条国有文物收藏单位未依照文物保护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建立馆藏文物档案并将馆藏文物档案报主管的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不得交换、借用馆藏文物。

四、行政许可服务对象类型与改革举措

（一）服务对象类型：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社会组织法人，非法人企业，行政机关

（二）是否为涉企许可事项：否

（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名称：无

（四）许可证件名称：无

（五）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六）具体改革举措

将承诺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加强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的事中事后监管，对发现的问题，应依法采用责令改正、实施处罚等方式及时处理；

2.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对日常工作中发现或群众投诉举报的涉嫌违法违规事项，及时开展调查，并根据法定职权和实际情况对确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采取向上级部门汇报、督导转办、责令整改、实施行政处罚等方式，纠正违法违规行为；

3.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随机选派检查人员，对随机抽取的检查对象开展检查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以督促整改、责令改正、实施处罚等方式及时处理，对检查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五、申请材料

（一）申请材料名称

1.文物借用协议；

2.借用文物的安全状况评估报告；

3.借用单位资信情况报告和场馆设施条件评估报告。

（二）规定申请材料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三十条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借用人应当对借用的馆藏文物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确保文物的安全。借用的馆藏文物的灭失、损坏风险，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由借用该馆藏文物的文物收藏单位承担。

2.《国家文物局行政许可事项服务指南》

（1）文物借用协议；

（2）借用文物的安全状况评估报告；

（3）借用单位资信情况报告和场馆设施条件评估报告。

六、中介服务

（一）有无法定中介服务事项：无

（二）中介服务事项名称：无

（三）设定中介服务事项的依据：无

（四）提供中介服务的机构：无

（五）中介服务事项的收费性质：无

七、审批程序

（一）办理行政许可的程序环节

1.文物出借单位向县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提交申请材料；2.受理、审核申请材料；

3.现场勘验、专家评审、委托服务机构开展技术性服务（部分情况下开展）；

4.作出准予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

（二）规定行政许可程序的依据

《国家文物局行政许可事项服务指南》

1.文物出借单位向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提交申请材料；

2.受理、审核申请材料；

3.作出准予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

（三）是否需要现场勘验：部分情况下开展

（四）是否需要组织听证：否

（五）是否需要招标、拍卖、挂牌交易：否

（六）是否需要检验、检测、检疫：否

（七）是否需要鉴定：否

（八）是否需要专家评审：部分情况下开展

（九）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否

（十）是否实行告知承诺办理：否

（十一）审批机关是否委托服务机构开展技术性服务：部分情况下开展

八、受理和审批时限

（一）承诺受理时限：5个工作日

（二）法定审批时限：20个工作日

（三）规定法定审批时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二条第一款除可以当场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外，行政机关应当自受理行政许可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四）承诺审批时限：10个工作日，依法进行委托评估、专家评审另需时间不计算在该时限。

九、收费

（一）办理行政许可是否收费：否

（二）收费项目的名称、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收费标准的依据：无

十、行政许可证件

（一）审批结果类型：批文

（二）审批结果名称：批复

（三）审批结果的有效期限：当次

（四）规定审批结果有效期限的依据：暂无

（五）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否

（六）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的要求：无

（七）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否

（八）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的要求：无

（九）审批结果的有效地域范围：本县

（十）规定审批结果有效地域范围的依据：暂无

十一、行政许可数量限制

（一）有无行政许可数量限制：无

（二）公布数量限制的方式：无

（三）公布数量限制的周期：无

（四）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的方式：无

（五）规定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方式的依据：无

十二、行政许可后年检

（一）有无年检要求：无

（二）设定年检要求的依据：无

（三）年检周期：无

（四）年检是否要求报送材料：否

（五）年检报送材料名称：无

（六）年检是否收费：否

（七）年检收费项目的名称、年检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年检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年检项目收费标准的依据：无

（八）通过年检的证明或者标志**：**无

十三、行政许可后年报

（一）有无年报要求：无

（二）年报报送材料名称：无

（三）设定年报要求的依据：无

（四）年报周期：无

十四、监管主体

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

十五、备注

无